**招聘岗位明细表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招聘单位 | 招聘岗位 | 招聘人数 | 性别 | 专业 | 报名条件 |
| 建三江分公司中心幼儿园 | 幼儿教师 | 6 | 女 | 学前教育及相近专业 | 1.年龄35周岁以下（1986年5月10日以后出生）；2.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大专及以上学历；3.具备幼师教师及以上教师资格证；4.普通话二级乙等以上等级证；5.能够创编幼儿舞蹈或美术绘画，能够进行音乐试唱，熟练钢琴。 |
| 保洁 | 1 | 女 | 不限 | 1.年龄40周岁以下（1981年5月10日以后出生）；2.初中及以上学历； |
| 建三江幼儿教育有限公司  | 幼儿教师 | 2 | 女 | 学前教育(不含专业方向类) | 1.  年龄35周岁以下(1986年5月10日以后出生)；2.  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大专及以上学历；3.  具备幼师教师及以上教师资格证；4.  普通话二级乙等以上等级证；5.  建三江户籍(含15个农场);6.能够创编幼儿舞蹈或美术绘画，能够进行音乐试唱，熟弹钢琴，能够独立带幼儿活动和上课。 |
| 消防安全员 | 2 | 男 | 不限 | 1.年龄40周岁以下（1981年5月10日以后出生）；2.高中及以上学历；3.具有消防中级及以上职业技术证；4.同等条件退伍军人优先；5.身体健康，体形端正，身体无缺陷，无残疾，无口吃，无重听，无色觉异常，无重度平跖足，无传染性疾病，身体协调性好，反应敏捷。身高不低于1.70米。右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.7、左眼裸眼视力不低于4.7；6.建三江局直户口或七星农场户口。 |